

证券代码：835138

证券简称：宏兴股份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3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新疆克拉玛依市西环路 27 号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李惠玲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56,47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5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56,47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56,47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5）、《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56,47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56,47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56,47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56,47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56,47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中无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继续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56,47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新疆国雅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吕卫华、吕露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表决

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新疆国雅律师事务所关于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3 日